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1-25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0年8月3日起停牌。自停牌之日起,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目前,公司仍需就重大资产重组的某些事项与有关方面作进一步地协调和沟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1-01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1年4月8日(星期五)下午3:00-5: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行2010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chinairm.p5w.net)参与年度报告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问泽鸿先生;独立董事袁树民先生;保荐代表人吴雪民先生;财务总监张树祥先生;董事会秘书程爵敏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4-2

长城基金关于参加"华夏银行·盈基金2011"网上银行基金申购4折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1年4月7日-2011年12月31日,对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率实行4折费率优惠政策。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活动时间

2011年4月7日-2011年12月31日。

三、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200001	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2	长城久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006	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7	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8	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9	长城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0	长城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1	长城景气行业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12	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活动内容

自2011年4月7日-2011年12月31日,对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费率实行4折费率优惠政策。

1、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享受4折优惠后的实际费率执行。

2、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

3、若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华夏银行所有;

2、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夏银行网址:www.hxb.com.cn;

2、华夏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77;

3、长城基金管理公司网址:www.ccfund.com.cn;

4、长城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ST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1-009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自然人关和桑诉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尔运输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康达顺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顺公司")公司解散纠纷一案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康达尔运输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收到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1)深龙法民初字第974号传票。

二、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

2002年6月,康达尔运输公司与自然人关和桑签订了《关于合作经营绿色营运的士协议书》,约定共同出资成立康达顺公司经营绿色营运的士,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出租客运;汽车配件、仪器仪表的购销;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康达尔运输公司出资900万元,占总股本的比例为90%;自然人关和桑出资100万元,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0%;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02年7月10日至2052年7月7日。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084万元,所有者权益为6,579万元,201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602万元,净利润为772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目前,康达顺公司名下拥有300台"绿色营运的士",除了存在部分"的士"司机拖欠承包租金现象外,该公司其他经营情况基本正常。

在起诉状中,该公司股东关和桑称,康达顺公司一直未按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股东会,长期拒绝原告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拒绝原告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并曾多次要求公司进行股份分红,但公司置之不理,表示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无盈余可供分配,故该公司股东关和桑以公司存续会使原告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公司只有解散才能终止原告损失的继续扩大为由向龙岗区人民法院起诉康达顺公司(本案的被告)和康达尔运输公司(本案的第三人)。具体请求如下:1、判令解散康达顺公司;2、判令康达顺公司承担本案所有诉讼费。

三、本次诉讼事项涉及到的判决或裁决情况

深圳市龙岗人民法院将于2011年5月13日开庭审理本案。

四、截止本公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事项。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公司预计该项诉讼产生的相关诉讼费用可能影响公司的本期或期后利润,但尚无法预测该诉讼事项对本公司可能产生的其他影响。本公司将根据规定对该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网发售提示性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发售。所有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营业部均可办理认购,基金简称"泰达聚利",基金代码"162215",深交所挂牌价1.00元,发售时间2011年4月6日至2011年5月6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发售截止时间如有变更,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关于参加"华夏银行·盈基金2011"网上银行基金申购4折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万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1年4月6日-2011年12月31日,对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模式)的投资者实行4折费率优惠政策。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

二、活动时间

2011年4月6日-2011年12月31日。

三、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9180	万家180
519181	万家和谐
519183	万家引擎
519185	万家精选
161907	万家红利

四、活动内容

自2011年4月6日-2011年12月31日,对通过华夏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前端模式)的投资者实行4折费率优惠政策。

1、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高于0.6%的,按享受4折优惠后的实际费率执行。

2、优惠折扣后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

3、若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规定的相应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或适用于固定费用的,则执行其规定的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4、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费率,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华夏银行所有。

2.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华夏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77(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hxb.com.cn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免长途话费)、021-68644599

网址:www.wjasset.com

七、风险提示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细情况,请参看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4月6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1-01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渝三峡A",证券代码000565,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对本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已自2011年3月31日起停牌。目前,公司正与有关方面进行深入地分析、论证,积极推动该项工作,由于该事项比较复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申请继续停牌,待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1-015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的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雨田先生

3、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日下午14:30开始,会期半天

4、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开发区开发大道388号公司南洋厅

5、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

6、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7人,持有公司股份总计 50,02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6700万股的74.66%,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

2、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亲自出席了会议。

3、公司聘请的保荐代表人、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同意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7,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3,400,000.00元;以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7,000,000股为基数,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此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67,000,000股增加为134,000,000股,资本公积(母公司)由482,396,657.69元减少为415,396,657.69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8、审议通过了《关于《分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台州富洋电子有限公司采购电容薄膜及再生粒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委托全资子公司广大电子加工金属化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021,5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王侃、杨钊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关于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1-022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1年4月1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年3月31日~2011年4月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年4月1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1年3月31日下午15:00 至 2011年4月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三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向锦明先生

6、公司于2011年3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3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86,739,3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50.5003%。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86,667,32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0.4584%;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19人,代表股份72,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19%。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86,730,32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896%。反对股数9,000股,弃权股数0股。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赞成股数63,0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5000%。反对股数9,000股,弃权股数0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86,730,22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895%。反对股数8,800股,弃权股数300股。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赞成股数62,9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3611%。反对股数8,800股,弃权股数300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股数86,730,221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含网络投票)的99.9895%。反对股数8,800股,弃权股数300股。

其中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赞成股数62,900股,占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87.3611%。反对股数8,800股,弃权股数30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日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000950 编号:2011-023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1年4月18日(星期一)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集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8日下午2点(星期一)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17日——2011年4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1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17日下午15:00——2011 年4月18日下午15:00 中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松牌路81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凡于2011年4月14日(星期四)交易结束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与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与者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四、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如系法定代表人参与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组织机构代码证、法人代表证明书、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至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1、登记时间

2011年4月15日(星期五) 上午9:00~12:00;

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二)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950	建峰投票	买	对应申报价格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950;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简称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100	建峰投票	议案一	100

(4)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2	3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3、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采用互联网系统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半日后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网络投票的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开始时间为2011年4月17日15:00 时,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1年4月18日15:00 时。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注意事项

①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建峰化工"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950	买入	100元	1股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庆市涪陵区白涛镇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刘燕 李海涛 联系电话:(023)72591275

传真:(023)72591275 邮编:408601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签名或法人单位盖章: 受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权限:

投票指示: 委托书有效期: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000950 编号:2011-020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参加董事1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3人。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为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将不超过20,000万元日常资金存放于财务公司并向其办理不超过30,000万元票据承兑与贴现业务。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及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曾中全、何平、李先文、阴文强、陈汉清、李华夏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了《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曾中全、何平、李先文、阴文强、陈汉清、李华夏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制订了《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曾中全、何平、李先文、阴文强、陈汉清、李华夏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公司拟以3000万元自有资金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项投资预期年化收益率4%。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1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

在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曾中全、何平、李先文、阴文强、陈汉清、李华夏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1年4月18日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2011年4月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000950 编号:2011-022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公司董事会 关于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充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效益,追求公司利润最大化,在保证公司主业正常经营以及资金使用的前提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以约3000万元自有资金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系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该项关联交易已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关联事项无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财务公司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10]589号),成立于2010年12月,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元整,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05586,金融许可证号:00374154,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天王星A1座2楼。

财务公司主要业务是: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的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从事同业拆借。

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公司投资标的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的期限为3个月银行承兑汇票。本项投资期限至2011年12月31日。

四、投资程序

1、公司制定年度投资计划,报董事会批准。

2、成立以董事长任组长、总经理为副组长,分管副总及证券部、财务部、审计监察部等组成的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投资计划的实施。领导小组下设以证券部牵头的工作小组,具体办理投资事宜。

3、在每次投资前履行公司投资程序后另行签订附有银行承兑汇票清单的协议。

4、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投资及其收益情况进行单独披露,接受公众投资者的监督。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由于票据贴现业务必须要求票据持票方在票据到期前予以无条件回购,因此公司将承担的风险很小。预计,投资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年化收益率约4%,比银行同期存款利率高1.2个百分点,将额外增加公司收益。

投资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能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财务公司尚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七、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宜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且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本议案时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1、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承兑汇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盈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2、公司针对此项业务专门设立了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规范了投资风险,健全了监督机制,能够最大程度地降低本项投资行为的风险。

3、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投资财务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事宜。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31日

股票简称:建峰化工 股票代码:000950 编号:2011-021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 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将不超过20,000万元日常资金存放于财务公司并向其办理不超过30,000万元票据承兑与贴现业务。财务公司将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票据承兑与贴现及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财务公司系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化医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出席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6名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7名非关联董事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和《关于制订<公司与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已取得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关联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应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财务公司经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10]589号),成立于2010年12月,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亿元整,由化医集团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3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其余37%的出资比例由化医集团的全资、控股公司共6家单位(含化医集团)参股形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05586,金融许可证号:00374154,公司注册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70号天王星A1座2楼。

财务公司主要业务是: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的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从事同业拆借。

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公司拟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账户,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各类优质金融服务和支持。公司通过财务公司资金业务平台,办理公司的存款、票据等结算业务和融资业务。预计公司2011年度在财务公司结算户上的日最高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8.46%;票据承兑贴现业务(包括利息支出总额)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12.7%。

此次关联交易涉及的资金往来业务价格,由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与财务公司签订有关协议确定,公司在其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化医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贴现利率不高于同期商业银行贴现利率。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双方拟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1、财务公司根据公司需求,向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票据承兑贴现业务服务、结算服务、中间业务、设计相关金融服务产品和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其他业务的服务。

2、协议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在有效期满前30天,如任何一方未向对方提出终止协议的要求,本协议自动展期一年,上述展期不受次数限制。

3、交易金额

办理存款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日存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2亿元。办理票据承兑贴现服务,预计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票据承兑贴现(包括利息支出总额)最高不超过3亿元。

4、定价原则

定价原则为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将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不低于化医集团其他成员单位同期在财务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优惠的贴现利率,不高于公司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贴现利率;提供中间业务及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将较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就同类业务所收取的费用低10%以上,或提供免费的相关服务。

5、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应不高于财务公司吸收的全部存款余额的30%,在发生存款业务期间,公司将定期取得由财务公司负责提供的财务报告,公司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督;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存放在财务公司;财务公司应确保资金结算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金风险,满足财务公司存放资金的安全支付需求;在发生可能对公司存款资金带来重大安全隐患事项时,财务公司应于二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发生或者扩大;财务公司应针对各项金融服务和产品制定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和内控制度,以确保公司的资金和利益安全。

五、风险评估情况

为尽可能降低本次关联交易的风险,公司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财